南區區議會

委任 2010 年度南區青少年暑期活動統籌委員會的成員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尋求各議員贊同擬議的 2010 年度南區青少年暑期活動統籌委員會的委任人選。

背景

2. 爲加強區議會在處理地區事務的角色，自 1992 年起，南區區議會便負責南區青少年暑期活動統籌委員會的委任事宜。南區區議會於 2008 年 1 月 17 日舉行的第二次會議上，贊同以下有關委任事宜的安排：

(a) 南區青少年暑期活動統籌委員會的任期爲一年；
(b) 爲了配合全港性的青少年暑期活動委員會的工作，南區青少年暑期活動統籌委員會的任期由每年的 1 月 1 日至該年的 12 月 31 日；
(c) 議員可自行選擇加入青少年暑期活動委員會；以及
(d) 青少年暑期活動委員會的其他成員人選(非區議員)由區議會主席、副主席及南區民政事務專員考慮及推薦。擬議的成員名單將提交南區區議會考慮通過。

現時情況及建議

3. 秘書處已於 2009 年 11 月 9 日發信予南區區議會議員，邀請議員考慮參與 2010 年南區青少年暑期活動統籌委員會的工作，並於截止日期前收到議員的回覆。連同區議會主席、副主席及南區民政事務專員所推薦

的其他成員，2010 年南區青少年暑期活動統籌委員會的建議成員名單載於附件一，供議員考慮及通過。

徵詢意見

4. 請議員參閱上述第 3 段，並考慮**通過**載於附件一的 2010 年度南區青少年暑期活動統籌委員會的委任名單。

南區區議會秘書處
2010 年 1 月

附件一

2010年度南區青少年暑期活動統籌委員會
建議委員名單

	姓名	職業	服務年期
1.	陳李佩英女士	南區區議會議員（全職區議員）	10
2.	張錫容女士	南區區議會議員（全職區議員）	新任 （曾服務 1 年）
3.	麥志仁先生	南區區議會議員（行政人員）	2
4.	陳偉良先生	社工（青少年服務）	3 （05, 07, 09）
5.	周雪瑩女士	社工（青少年服務）	新任 （曾服務 2 年）
6.	鍾燕婷女士	社工（青少年服務）	1
7.	黎少慧女士	社工（青少年服務）	新任 （曾服務 7 年）
8.	吳綺薇女士	社工（青少年服務）	新任 （曾服務 2 年）
9.	譚超雄先生	社工（青少年服務）	3 （06, 07, 09）
10.	葉綺萍女士	社工（青少年服務）	新任 （曾服務 4 年）
11.	陳雄亮先生	地區人士（保險顧問）	2
12.	左麗愛女士	地區人士（行政經理）	4
13.	朱李月華女士	地區人士（董事總經理）	1
14.	高錦祥先生, BBS, MH	地區人士（退休校長）	2
15.	林嫣莉女士	地區人士（小學校長）	4
16.	李冠美女士	地區人士（服務協調員）	3
17.	李少鶴先生	地區人士（小學校長）	9
18.	吳國輝先生	地區人士（青少年服務）	1
19.	楊清女士	地區人士（中學校長）	4
20.	胡潤泰先生	地區人士（高級經理/保險業）	新任